

蹇先艾短篇小说选



图书馆

7

1247.7
99

蹇先艾短篇小说选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一年·北京

封面设计：刘声扬

蹇先艾短篇小说选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156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六 ○ 三 厂 印 刷

字数 218,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9 $\frac{3}{4}$ 插页 3

1981年5月北京第1版 1981年5月湖北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8,000

书号 10019·3027 定价 0.91 元



作 者 像 (1933 年)

1933

在景山道上

签名文

去年正月去游，这次进山西才知道所望进士榜的
险处，真得持上峰帖与通，德差免。尤其要插入塞州的
境内，险月都未到过的高峰，往往两个山峰相倚，彷彿羊
架，二峰之间有如空隙，人能听见水在滴落四体，
却望不到半点水的影子。一闻之，余心更觉渺小，临崖
危行，一失足于通途。有的山峰如折枝了，连一枝可
见之脉脉与归山峰名深矣！相随，不知道此山究竟
未在何处。然之山倒在此，有者^{在山西八处中国相接有}，
固不可丈量的深邃，要经过很长的时间才能造到对视。忘
却“忘却”的快乐，便连山的名之便，清风到得时而停，
而停是多时了。平常、睡觉有睡意，山静得有些
一片自然，但苦痒春，故取名也。次有，向日处数多日月方
未到此山脚，少许心太，不看破，一照之，始知此山都
孤高绝于时间的早晚，一至其处，则是委依矣，才有得下
稿件。

去年正月去游，真得通，事尚浅，和半湖
红叶集，一派儿处都是一壁而孤壁的山峰，险峻本数大相之
外，石林草木几乎绝。故以身泥青翠，不穿碧的山项，有泉

作者手迹

目 次

水葬	1
初秋之夜	7
在贵州道上	17
到镇溪去	31
映姊	44
山城的风波	55
盐巴客	75
赶驮马的老人	83
乞丐	91
福兴酒店	99
倔强的女人	119
踌躇	129
谜	139
盐灾	155
迁居	177
山东七哥	187
挣扎	197
国难期间	207
逃难	219
父与女	232

孤独者	243
春酌	255
两个老朋友	270
一家人	284
春和客栈	294
后记	306

水 葬

“老子算是背了万年时，偷周德高家没有偷到，偏偏遭你们逮住了，真气死人！”

这是一种嘶哑粗鲁的嗓音，在沉闷的空气中震荡，是从骆毛的喉头里迸出来的。他的摇动的身体支撑着一张象成天在煤窑爬进爬出的苦工一样的脸孔，瘦筋筋地没有肉，几根骨架子包着一层皮。头发虽然零乱，却缠着青布套头；套头下面，那一对黄色的眼睛睁得很大，放出愤怒的光。最引人注意的，是他左颊上那块紫青的迹印，上面还长了一大撮黑毛。他敞开贴身的、染透了油渍的汗衣，挺露着胸膛。他脸上的颜色时时在变动，鼻子里偶然还要哼两声。看他的年纪不过三十岁的光景。他的两手被背剪着，脚下穿了一双破草鞋，沾满了黄泥巴。旁边有几个斜眉吊眼的汉子气势汹汹地、紧紧地、寸步不离地将他把持住，沿着又密又深的松林往前走。他们都怕稍一不留心，让他逃跑就麻烦了。这一行人都是奔小沙河去的。

他们押着骆毛去水葬，因为他在梧桐村不守本分，做了贼。绅粮周德高退了他的佃，是完全应该的，放佃、退佃，人家完全有自由，他却不应该报复——去偷周家的东西。哪个敢去惹一脸横肉的那个大绅粮呢！他是曹营长的舅爷，连区长、保长一向都要看他的脸色行事。

行列并不象上面所说的那么简单：骆毛的后面还络绎地拖

着一大群男女，各式各样的人都有，五花八门的服装，高高低低的身材，老少不同的年纪。……有好些都是村中的闲人和富户，他们完全为看热闹而来，这些人从来就是“十处打锣九处在”的。穿着比较整齐的，有钱人家的孩子们，薄片的嘴唇笑得合不拢来，两只手比着种种滑稽的姿势，他们好象觉得比四川来的“西洋景”还有趣的样子，拖着鞋子梯梯塔塔地跑，鞋带有时被人踩住了，走不上前去的时候，他们就尖起嗓子破口大骂，汗粒在他们头上象雨珠一般地滴下来。

农家的妇女们，姑娘搀着母亲，奶奶牵着小孙女，媳妇背着娃娃……站在路旁，有的抬起头，叹息着；有的皱起眉毛；有的露着苦脸，口都不敢开，顶多伸一伸舌头。有些老太婆们却呢喃地念起佛来了。中间有几位年老的庄稼汉大踏步地紧跟着行列走，有时还超越到大队的前面去；他们结果还是收缩住步子，徐徐地退回来，显然他们的心情是不怎样愉快的。踌躇不安的群众，完全不管汗的味道，总是在肉阵中前前后后地挤进挤出，你撞着我的肩膀，我踩着你的脚跟，连一分钟也没有宁静过，一会儿密密地挨拢来，一会儿又稀疏地象满天的星点似地散开了。大家正挤得开不了交的时候，忽然很高的声浪从人群中涌出来：“呀！哪个算得到骆毛是这样的死法！”“法”字的余音还在连续未断，后面较远的那些闲人跟着拚命地往前一挤，前排矮小力弱的妇女和小孩立刻被挤到路沟里去。这时，骆毛的声音，蓦地高朗了许多，象铜锣般响着：

“嘿！看你们祖宗的热闹！周德高狗仗人势，叫老子吃水！他二天也有遭殃的一天！他一样不会得好死的！”

骆毛接连又骂了几句绅粮们最忌讳的“下流话”。姑娘奶奶们多半红了脸，把耳朵掩起来；老太婆们却装做耳聋，假装问旁

边的人骆毛叽咕些什么。村中那位假道学的教书先生离骆毛很近，听得十分清楚，他却撇着嘴喊道：“丧德呀，丧德！”骆毛自己的两耳只是轰轰地在响。他跨着很大的步子，东倒西歪地，摇摇晃晃地往前走，他仿佛在捉弄那几条汉子。看看已经快离开了这个村落，后面的人群紧紧地跟上来，七嘴八舌并没有停止。骆毛的耳鸣大概轻了一点，好象听见一长串刺耳的笑声，他一肚子的不高兴，用力地把头扭回来，伸长着脖子，向那些幸灾乐祸的人们喊道：“跟着你们的祖宗走哪儿去？你们难道也要陪着老子进水晶宫吗？……我晓得你们是来看热闹的，你们给周德高带个信去，就说我在鬼门关前等候他。”

当他的头刚刚转过来，才开始第一瞥的时候，就被那押解他的家丁强制地扭转去。骆毛气愤愤地站住不走了，靠在路旁一棵大柏树干上。

那个脸色褐黑的家丁使劲给他背上一拳：“走呀，孙子！”

骆毛不服地反踢了他们一脚；但是背上已经接着重重地挨了几拳，连躲闪都躲闪不开。

“不行！你们不能老打人家呀！”人丛中有人发出不平的声音。

离开村庄已有半里的光景。这是一个阴天，天上一片灰色。萧萧的风吹动着树叶，发出飒飒的声音。远处近处都是古柏苍松。大家在崎岖不平的山路上走着，有时也经过田坎或者一些小小的山丘。骆毛不走了，在一座坟台边休息下来。群众都挤拢来，围成了一个圈子。松枝掩盖在他的头上，死寂的天空也透过了绿叶，投下了几丝阳光。骆毛依傍着那一块字迹模糊的残碑坐着。

“老子今年三十一！”他向四面看看，似乎在寻找熟人，提高

嗓音说，“再过几十年，我不又是一条好汉吗？”

有个叫王七的农民（他的左腿是给曹营长抬滑竿的时候被打断的），拐着脚走到坟前来，用手揉着眼睛，把眼圈都揉得快红了，向骆毛低声说：“骆大哥！你放心去吧！逢年过节我会来给你烧钱纸的。你身后有什么办不了的事情，我来帮你办。哪个叫你没有钱，又没有势呢！”

高个子家丁跑过来，把王七推了几尺远，吼叫着说：“滚你的三十三，哪个希罕你来讨好卖乖？你还没有领教过曹营长的厉害吗！”

“七老弟，各人好好生生地下力去吧！”骆毛冷笑了一声说。“好汉作事好汉当，我不会拖累旁人的，——我的妈来了没有？”

骆毛心里忽然难过起来，站起身来往前走，眼光却东张西望地在人丛中寻找。人群又被他拖着，象带子似地回环在山道上了。

一路上他都在咆哮着，象一只被捆得太紧了的老虎一样。那些尾随的人们也跟着随时呼喊起来。几个押解骆毛的汉子一方面威胁着他，一方面夹着他往前走。有时骆毛的步子跨得慢了，他们也并不十分催逼他。

走了一段山路以后，刚才王七那几句话，叫他不由得不想起他的母亲，他觉得心头有点发软，不怕死的心情，登时就冷了一半；精神上的痛苦，使他咬着牙摆起头来了，他心里这时已经完全被踌躇和忧虑占据着：“我死了以后，我的妈怎么办呢？……她老人家这阵在什么地方呢？”

在小沙河上，那几个虎狼似的家丁搬了一块大石头捆在骆毛身上，从桥头往下一推，他狠心地把眼睛一闭，就沉落下去了，不由得大家都喧嚷起来。

天空依旧恢复了沉闷的铅色，梧桐村显得格外的冷落。金黄色的稻田被风吹着，掀起了很自然的波浪。一阵鸟噪从掩映着关帝庙那一派清幽的竹林中传来。层层叠叠的山岭逶迤着，遥遥与天海相接。村后远远的一间茅草房，孤独地立在半山坡上。竹笆门拉开后，一个老妇人拄着拐杖走出来。她微微地喘着气，一手牢牢地把住门边，摩挲着老眼，不转睛地向着远处凝望，好似在等待着什么。看她站立在那里的样子，显然身体非常衰弱，脸上堆满了皱纹，露出很高的颧骨；瘦削的耳朵上还垂着一对小小的耳环。她的背有点驼，斑白的头发，荒草般纷披在前额。她穿着一件补钉重重的衣服，从袖子里伸出来的那只手，颜色青灰，骨头血管都露在外面。

她稳定地倚着门枋，身子连动也不动一下，嘴唇却不住地颤抖。后来她把拐杖靠在一边，率性在门坎上坐下来了。她深深地蹙着眉头道：“毛儿出去一天一夜，为什么都不回来呢？”说着，又抬起头来望了一望。

坡脚下朱三的媳妇，掠着发，带笑地上坡来了。她是村中一个壮健的中年女人，胖胖的脸儿，粗黑的眉毛，高高地挽起一双袖子，大概是刚从地里回来的。她正要同那位老太婆说话的时候，只见她的十二岁的孩子阿哥沿着田边，气喘吁吁地跑过来，口里喊道：“妈，真吓死人哟！我往后再不敢到小沙河去耍了。”

“什么事，这样大惊小怪的？”朱三媳妇问她的儿子。

“他们刚才把一个人推下河去了。”

“为了什么事？”

“他偷周德高家的东西，被逮到了。”

“是哪一个？是我们村子里的人吗？”

阿哥把嘴向那个老妇人一咧：“是她的……”

朱三的媳妇急忙把她儿子的嘴用手堵住，不让他说出来。

其实那个老太婆本来就有点聋，这时又因为等儿子着了急，越发听不清他们讲的是什么了，只见他们的嘴在动。她问道：“你们讲些什么？两母子这样亲热！阿哥，你看见了骆大哥没有？”

阿哥不敢回答，只仰着头望他的娘。朱三的媳妇替他高声答道：“他没有看见。”

那个老妇人把耳朵扭向朱三的媳妇道：“你是不是说没有看见？”

朱三的媳妇点了点头。那个老妇人叹了口气，嘴里咕哝道：“毛儿他从来没有到这个时候不回家的，到哪里去了啊？”跟着又抬起头来向远处望一望。望了半天，她又叹了一口气，把头向后倚在门枋上。朱三的媳妇始终不敢把真情告诉她，拉着她的儿子慢慢地躲开了。

直到坡脚朱家吃过了晚饭，窗外吹过一阵风，天气渐渐凉起来，外面冷清清地只有点点的星光在黝黑的天空中闪烁的时候，朱三的媳妇才又偷偷地跑到那个老太婆家门口，只见她还坐在门坎上，口里吐着微弱得听不清的声音，仿佛是说：“毛儿，怎么你还不回来？”

1926年2月

初秋之夜

这是新县长到任后几天的一个初秋之夜，天气的热度并不比夏天低。虽然街头有时也飘荡着微风，但总吹不散人们心里的狂热。

一群华服的客人聚集在一间轩敞的客厅里，今天晚上是县劝学所所长王心斋宴请新县长和本城的乡绅们。客人里面，除了去年从北京回来的所谓“留学生”是一个青年以外，须发斑白的老人占多数，绿盖子白磁罩的洋灯光照耀得室内很辉煌。旧式的桌椅与古雅的陈设——如香炉、帽筒、花瓶之类——闪映在晕黄的灯影之下，更衬出绮丽的颜色。当中白市布蒙着的圆桌上，银晃晃的汤匙配合着银晃晃的酒杯和碟子。主客都纷纷争着入座，杂沓的步履声沉寂之后，长袍短褂飘动起一片凉飕，掺和着汗味。座次的逊让完全免去了，这就表示出了宿儒名士们的豪迈，为一般人所望尘莫及。大盘大碗的菜，从仆人手中端上来，盘子刚一落桌子，银镶的乌木筷子便纷然活动起来，顷刻之间，盘内已经一扫而空了。豁拳、行令表演了一个很长的时辰。

主人王心斋是个矮胖的身材，穿件大花绸的夹衫，脸上点缀着稀疏的麻子，八字胡在上唇挂着。他招待宾客非常殷勤，差不多每个客人，他都要陪他们喝上几杯。这时他正和一位中学堂的桐城派国文教员豁了几拳，结果是心斋老先生输了，锡壶里的

酒被他喝去三分之二。这位文豪的“拳术”很高明，大家都称他做“文武双全”，有好几位都输在他手里。也有人窃窃地议论着：大家豁拳失败的原因，主要是看见了文豪的乱草似的头发和尖长的指甲，先就胆怯起来，自然猜拳也就无法准确了。

散席以后，花了几百银子买来的象牙烟具早已陈列在炕床上了。劝学所长迈着方步走过去，亲自把烟灯点着，（这是表示恭敬的意思。）然后才提高了嗓子连声说“请！请！吃烟！”两个有瘾癖的客人早就熬不住了，还没有等到主人的嘴皮合拢来，便慌忙地象扑灯蛾似地拥上前去，各据一方，开始抽烟。他们颓然地偃卧在烟霭之中。县长乌元富也有点打呵欠，这倒不是瞌睡没有睡足。他咬着嘴唇，直是摆头；由于已经把冠冕堂皇的禁烟告示贴了出去，号召军民人等一体严拿，自己当然不好意思再去加入这个场合。虽然来客中有两三位知道县长也是有嗜好的；但是如果一定要劝进，始终感觉有些不便。县长只好忍耐着了，好在出门之前已经过了瘾，这时还不算十分难熬，他满脸堆起假笑，——忽然想起自己烟包内还有烟膏水煮过的一支叶子烟，忙取出来，目光向桌子和茶几上一扫之后，发出一声喊来：

“张升！”

“有！”一个响底皮鞋，穿官纱衫子的听差飞也似地跑进来，一枝约摸一尺多长的烟杆便塞进县长的口里。县长象练习操似地挺着胸膛，张升把叶子烟给他装进翠玉的烟斗。大绅士王天禄很见机，擦起一枝火柴弯腰走过来，亲昵地说道：“县长，让我给你点。”县长微笑着瞥了他一眼。烟点燃了，县长慢慢地吸着，精神渐渐地焕发起来。他的庞大的躯体摆在八仙椅子上，带着一副惟我独尊的神气。烟吸完以后，把那根烟杆拿在手里，他的眼光穿过蓝色的小眼镜，投落在粉壁的字画上，忽然掉过头来问主人

道：

“这个横披是郑柴翁写的吗？”

心斋主人驼着背，刚刚落座，跷起腿来，黑亮苏缎的双梁鞋在地板上敲得拓拓的响；一只手撑着头部，一只手理着鼠须，正想找机会和县长攀谈；因为今天来的客太多，主人思想上最初有点一视同仁，对于上宾就不免忽略简慢了一些，而且忙乱了这半日——从打麻将开始到晚餐结束——他和县长谈话，统计起来，根本就没有几句。听见上峰一发问，他手忙脚乱地站起身来，笑影飘浮在他的斑麻的脸上。

“县长！”劝学所长拉长声音，亲热地先来一个招呼。“这是郑子尹先生的亲笔，一点儿都不假。郑珍字子尹，又号柴翁，是本县道光、同治年间的一位大诗人、大经学家。”

县长朗声地说：“唔唔，心斋，我晓得这个人。你有这么多收藏，真不愧是书香门第了！这大概是给令尊大人写的吧？”

主人听了县长赞美之后，脸红了一红，嗫嚅着回答道：

“是的，县长，他，他跟先，先祖极其相好；他们既是同乡，又是同年，唱和的诗顶多；这是他特意写来送先祖的。”

县长漫不经意的样子，仿佛根本没有听见对方的话，他正在吟哦着横披上写的诗句，咿呀了半天，然后点头赞叹道：

“这几首七律真做得不坏哩！”满屋的客人听见县长在夸奖这幅行书，都争先恐后地跑过来鉴赏。屋子里喧嚣的空气顿时紧张起来。有两位正在那里悄声告诉其他的客人：乌县长一定也是对金石书画很有研究的，要是人家没有学问，怎么会能做到县长？

烟榻上一只大腿伸过来，把坐在床沿上戴玳瑁架子眼镜的北京留学生狠狠地撞了一下。这位青年正在静听着县长的高

论；虽然背部受了一点震痛，也就懒得去管它。接着一个花白胡子翻身坐起来，飕的一声，一条灰白的鼻涕飞到地毯上去，他顺手将指头在綾子做的炕垫上用劲一揩，两条瘦腿支着弓形的身体，就走到县长的背后来了。

“郑老先生的少君知同也是个写家啊！他的那笔篆字，同莫鄙亭比起来，并不在他以下。可惜知同太懒了，又死吸洋烟，所以声名就远远赶不上他的老人家了。……”

花白胡子吴为善的声音有点颤抖，而且面色灰白，大有一个垂死的人的光景；但他却故意露出自己的身体非常健康的神气来。他用烟黄的手指捋了两下胡须，他上面讲的那一段话，是有意来表示他的渊博并不下于心斋所长。他吐了一口酽痰在洋磁痰盂里，慢腾腾地又继续说下去：

“……我家里就有一副郑知同的篆联，真是铁画银钩；如果县长用得着，我改天就送到你的衙门去。”

在客人们小语低声之中，吴为善的语调特别响亮。在尊贵的县长面前，居然这样高声大气，大家不约而同地感到他有点失礼，眼睛都死死地盯住他。主人家也有几分愠然，因为他也有意把郑子尹的横披送给县长，却被吴为善抢先了。那位桐城派的教员在一旁不胜愤慨，却轻轻地向他旁边的一位客人，用了吕东莱的笔法，下了一个结论道：“尊卑之分荡然矣！”

“花白胡子的那位老先生贵姓？”县长从蓝眼镜中望了一望，微笑着问主人道。事实上，一进门王心斋就介绍过的；但是县长已经忘记了。

“女子中学的校长！”有一位客人忙把老先生的官衔报了出来。

“唔，唔。”